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枣园路延长石油办公基地）

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发行公告 （面向合格投资者）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签署日期： 2018 年 3 月 28 日

发行人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 要 提 示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985 号文核准，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60 亿元（含 60 亿元）的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

2、根据《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为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在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含 30 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 30 亿元。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

本期债券简称为“18 延长 01”，债券代码为 143463。

3、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一期末合并报表中净资产为 1,165.89 亿元（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数）；本期债券上市前，发行人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 602,730.69 万元、-236,091.46 万元和-15,040.11 万元，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117,199.71 万元（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平均值），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本期债券发行及挂牌上市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发行人在本次发行前的财务指标符合相关规定。

4、发行人截至 2017 年 9 月末合并财务报表资产负债率为 63.60%（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计算）。

5、本期债券无担保。

6、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在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询价区间为 5.00%-5.50%。票面利率将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在预设利率区间内协商确定。

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T-1 日）向网下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并根据询价结果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发行人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T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敬请投资者关注。

8、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新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9、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下面向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规定且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网下申购由簿记管理人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配售。具体发行安排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具体配售原则请详见本公告之“三、网下发行”之“（六）配售”。

10、网下发行面向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合格投资者通过向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提交《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的方式参与网下询价申购。合格投资者网下最低申购金额为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超过 500 万元的必须是 100 万元的整数倍。

11、投资者不得非法利用他人账户或资金进行认购，也不得违规融资或替他人违规融资认购。投资者认购并持有本期债券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2、敬请投资者注意本公告中本期债券的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发行数量、发行时间、认购办法、认购程序、认购价格和认购款缴纳等具体规定。

13、发行人将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尽快办理有关上市手续，本期债券具体上市时间另行公告。本期债券可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大宗交易平台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交易。

14、本公告仅对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事宜进行说明，不构成针对本期债券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欲详细了解本期债券情况，请仔细阅读《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该募集说明书摘要已刊登在2018年3月28日的《证券时报》等信息披露媒体上。有关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投资者亦可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

15、本期债券仅面向符合《管理办法》规定且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A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众投资者不得参与发行认购。合格投资者应当具备相应的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且符合《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2017年修订）》（以下简称“《适当性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期债券上市后将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限合格投资者参与交易，公众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

16、有关本次发行的其他事宜，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视需要在《证券时报》等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或延长石油	指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期债券	指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次发行	指	本期债券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为本期制作的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适当性管理办法》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2017年修订）》
投资者、债券持有人	指	就本期债券而言，通过认购、受让、接受赠与、继承等合法途径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主体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开源证券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信评级机构、评级机构、联合信用	指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网下询价日（T-1日）	指	2018年3月29日，为本期发行接受合格投资者网下询价的日期
发行日、网下认购起始日（T日）	指	2018年3月30日，为本次发行接受投资者网下认购的起始日期
承销团	指	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根据承销团协议组织的、由签署承销团协议的各方组成的承销团
元	指	人民币元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发行主体：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二）债券名称：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本期债券简称为“18延长01”，债券代码为143463。

（三）发行总额：本次债券发行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含60亿元），分期发行，其中本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含30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30亿元。

（四）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含30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30亿元。

（五）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根据网下申购情况，决定是否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即在基础发行规模30亿元的基础上，由簿记管理人在本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上追加不超过30亿元的发行额度。

（六）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在债券存续期第3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行使本期债券赎回选择权。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发布关于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若发行人决定行使赎回选择权，本期债券将被视为第3年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所赎回的本金加第3个计息年度利息在兑付日一起支付。发行人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将继续在第4、5年存续。

（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调整后2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

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九）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本期债券的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行使回售选择权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本期债券份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期内不进行申报的，则被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十）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十一）债券形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十二）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票面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其中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十三）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8年3月30日。

（十四）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利息登记日为2019年至2023年每年的3月30日之前的第1个工作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登记日。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利息登记日为2019年至2021年每年的3月30日之前的第1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利息登记日为2019年至2021年每年的3月30日之前的第1个工作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最后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十五）付息日期：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2019年至2023年每年的3月30日。如

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1年每年的3月30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1年每年的3月3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十六）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18年3月30日至2023年3月29日；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18年3月30日至2021年3月29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18年3月30日至2021年3月29日。

（十七）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到期兑付日期为2023年3月30日；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到期兑付日期为2021年3月30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的到期兑付日期为2021年3月3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十八）兑付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兑付登记日为2023年3月30日之前的第3个工作日为本期债券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的兑付登记日；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兑付登记日为2021年3月30日之前的第3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登记日为2021年3月30日之前的第3个工作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所持本期债券的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十九）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二十）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二十一）担保情况：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无担保。

（二十二）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二十三）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十四）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面向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根据簿记建档结果进行债券配售。具体发行安排将根据上交所的相关规定进行。

（二十五）配售规则：簿记管理人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机构投资者的获配金额不会超过其有效申购中相应的最大申购金额。配售依照以下原则进行：按照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向高对申购金额进行累计，当累计金额超过或等于本期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申购利率在最终发行利率以下（含发行利率）的投资者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配售；在价格相同的情况下，按照时间优先的原则进行配售，同时适当考虑长期合作的投资者优先。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有权决定本期债券的最终配售结果。

（二十六）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二十七）拟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十八）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发行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十九）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期债券在兴业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门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与划转。本期债券的监管银行为兴业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户：456010100100742836

（三十）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期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三十一）新质押式回购：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和本期债券信用等级均为A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新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发行人拟向上交所及债券登记机构申请新质押式回购安排。如获批准，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上交所及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三十二）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与本期债券发行有关的时间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2 日 (2018 年 3 月 28 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发行公告
T-1 日 (2018 年 3 月 29 日)	网下询价 确定票面利率
T 日 (2018 年 3 月 30 日)	公告最终票面利率 网下发行起始日 簿记管理人向获得网下配售的合格投资者发送配售缴款通知书 网下发行截止日 网下合格投资者于当日 15:00 前将认购款划至主簿记管理人专用收款账户 主承销商向发行人划款（若大额支付关闭，则主承销商向发行人划款顺延至T+1）
T+1 日 (2018 年 4 月 2 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注：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二、网下向合格投资者利率询价

（一）网下投资者

本次网下利率询价对象/网下投资者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

海分公司开立合格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合格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应当具备相应的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且符合《管理办法》、《适当性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利率询价预设区间及票面利率确定方法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询价区间为 5.00%-5.50%。票面利率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通过市场询价协商确定。

（三）询价时间

本期债券网下利率询价的时间为 2018 年 3 月 29 日（T-1 日），参与询价的投资者必须在 2018 年 3 月 29 日（T-1 日）10:00-15:00 之间将《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以下简称“《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见附件一）传真至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处。

（四）询价办法

1、填制《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

拟参与网下询价的投资者应下载本公告附件一《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并按要求正确填写。

填写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时应注意：

- （1）应在发行公告所指定的利率预设区间范围内填写询价利率；
- （2）询价可不连续；
- （3）填写询价利率时精确到 0.01%；
- （4）询价利率应由低到高、按顺序填写；
- （5）投资者的最低申购金额不得低于 500 万元，每个询价利率上的申购金额不得少于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并为 100 万元的整数倍；
- （6）每一申购利率对应的申购金额为单一申购金额，即在该利率标位上，投资者的新增认购需求；

（7）每一合格投资者在《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中的累计申购金额不得超过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另有规定除外。

2、提交

参与利率询价的合格投资者应在 2018 年 3 月 29 日（T-1 日）10:00-15:00 间将以下资料传真至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处，并电话确认：

（1）附件一《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

（2）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其他有效的法人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

（3）部门公章或业务专用章授权委托书（单位公章的无须提供）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4）附件二《合格投资者确认函》。

簿记管理人有权根据询价情况要求投资者提供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投资者填写的《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一旦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处，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不得撤回。投资者如需对已提交至簿记管理人处的《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进行修改的，须征得簿记管理人的同意，方可进行修改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修改后的《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

申购传真：010-67697052、010-67652762、010-67690172

咨询电话：010-67637632

3、利率确定

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根据网下询价的情况在预设的利率区间内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并将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T 日）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发行人将按上述确定的票面利率向投资者公开发行本期债券。

三、网下发行

（一）发行对象

网下发行的对象为符合《管理办法》规定且在登记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

合格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合格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应当具备相应的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且符合《管理办法》、《适当性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发行数量

本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含 30 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 30 亿元。

每个合格投资者的最低认购单位为 5,000 手（500 万元），超过 5,000 手的必须是 1,000 手（100 万元）的整数倍。每个投资者在《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中填入的最大申购金额不得超过本期债券的发行总额，簿记管理人另有规定的除外。

（三）发行价格

本期债券的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

（四）发行时间

本期债券网下发行的期限为 1 个交易日，即发行首日 2018 年 3 月 30 日（T 日）9:00-15:00。

（五）申购办法

1、参与本期债券网下申购的合格投资者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自行承担有关的法律责任。

2、凡参与本期债券网下申购的合格投资者，申购时必须持有登记公司的证券账户。尚未开户的合格投资者，必须在 2018 年 3 月 29 日（T-1 日）前开立证券账户。

3、欲参与网下申购的合格投资者在网下发行期间自行联系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根据网下合格投资者认购意向与其协商确定认购数量，并向合格投资者发送《配售缴款通知书》。

参与网下申购的合格投资者应在 2018 年 3 月 29 日（T-1 日）10:00-15:00 间将以下资料传真至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处，并电话确认：

（1）附件一《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

(2)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其他有效的法人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

(3) 部门公章或业务专用章授权委托书（单位公章的无须提供）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4) 附件二《合格投资者确认函》。

簿记管理人有权根据询价情况要求投资者提供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不参与网下询价、直接参与网下申购的各合格投资者应在网下发行截止日之前将上述资料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处。

（六）配售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及网下发行期间合格投资者认购申请情况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合格投资者的获配金额不会超过其累计有效申购金额。

配售依照以下原则进行：按照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确定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在票面利率以下的认购额原则上将获得全额配售；在票面利率上的认购额，按照等比例原则进行配售，同时适当考虑长期合作的投资者优先；在票面利率以上的认购额，将不能获得配售。

参与网下询价的投资者的认购意向将优先得到满足。

簿记管理人有权决定本期债券的最终配售结果。

（七）缴款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将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T 日）向获得配售的合格投资者发送《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配售缴款通知书》（以下简称“《配售缴款通知书》”），内容包括该合格投资者获配金额和需缴纳的认购款金额、付款日期、划款账户等。上述《配售缴款通知书》与合格投资者提交的《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共同构成认购的要约与承诺，具备法律约束力。

获得配售的合格投资者应按《配售缴款通知书》的规定及时缴纳认购款，认购款须在 2018 年 3 月 30 日（T 日）15:00 前足额划至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指定的账户。划款时请注明“合格投资者全称”和“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认购资金”字样。

簿记管理人指定的收款银行账户为：

账户名称：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西安甜水井支行

银行账户：61050191360000000053

汇入行人行支付系统号：105791000112

联系人：孙凌昊

联系电话：13651341929

（八）违约的处理

获得配售的投资者如果未能在《配售缴款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向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指定账户足额划付认购款项，将被视为违约，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有权处置该违约投资者申购要约项下的全部债券，并有权进一步依法追究违约投资者的法律责任。

五、认购费用

本次发行不向投资者收取佣金、过户费、印花税等费用。

六、风险揭示

主承销商在已知范围内已充分揭示本次发行可能涉及的风险事项，详细风险揭示条款参见《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七、发行人和主承销商

（一）发行人：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枣园路延长石油办公基地

联系地址：西安市西高新开发区光泰路 1 号延长培训中心 2 层

法定代表人：杨悦

联系人：高凌

联系电话：029-68592664

传真：029-68592478

（二）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联系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法定代表人：李刚

联系人：孙凌昊

联系电话：1365134129、010-67637632

传真：010-67697052、010-67652762、010-67690172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
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3 月 28 日

（本页无正文，为《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
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28日

**附件一：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

重要声明			
1、填表前请仔细阅读发行公告、募集说明书及填表说明。			
2、本表一经申购人完整填写，且由其经办人或其他有权人员签字及加盖单位公章或部门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后，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处，即对申购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不可撤销。申购人如需对已提交至簿记管理人处的本表进行修改的，须征得簿记管理人的同意，方可进行修改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修改后的本表。			
3、申购人承诺并保证其将根据簿记管理人确定的配售数量按时完成缴款。			
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		营业执照号码	
电子邮箱		经办人姓名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证券账户名称（上海）		证券账户号码（上海）	
利率询价及申购信息			
5 年期，存续期第 3 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利率区间：5.00%-5.50%） （每一申购利率对应的申购金额为单一申购金额，不累计计算）			
申购利率（%）	申购金额（万元）		
经办人或其他有权人员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注：请申购人认真阅读本表第二页重要提示及申购人承诺。

重要提示:

参与利率询价的合格投资者，请将此表填妥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部门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如为部门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则需要提供授权书）后，连同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其他有效的法人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和盖章的《合格投资者确认函》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T-1 日）10:00 至 15:00 时之间传真至：010-67697052、010-67652762、010-67690172；咨询电话：010-67637632。

申购人在此承诺:

- 1、申购人以上填写内容真实、有效、完整；
- 2、本次申购款来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其它适用于自身的相关法定或合同约定的要求，已就此取得所有必要的内外部批准；
- 3、申购人同意簿记管理人根据簿记建档情况确定其具体配售金额，并接受所确定的最终配售结果；簿记管理人向申购人发出《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配售缴款通知书》（简称“《配售缴款通知书》”），即构成对本申购要约的承诺；
- 4、申购人理解并接受，如果其获得配售，则有义务按照《配售缴款通知书》规定的时间、金额和方式，将认购款足额划至簿记管理人通知的划款账户。如果申购人违反此义务，簿记管理人有权处置该违约申购人订单项下的全部债券，同时，本申购人同意就逾时未划部分按每日万分之五的比例向簿记管理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簿记管理人由此遭受的损失；
- 5、申购人理解并接受，如遇有不可抗力、主管机关要求或其他可能对本期发行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在经与主管机关协商后，发行人及簿记管理人有权暂停或终止本期发行；
- 6、申购人已阅知《合格投资者确认函》（附件二）并确认本机构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2017 年修订）》的规定，为拥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
- 7、申购人已详细、完整阅读《债券市场合格投资者风险揭示书》（附件三），已知悉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并具备承担该风险的能力；
- 8、申购人理解并接受，簿记管理人有权要求申购人提供相关资质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监管部门要求能够证明申购人为合格投资者的相关证明。

填表说明：（以下填表说明不需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处，但应被视为本发行公告不可分割的部分，填表前请仔细阅读）

1、参与本次发行网下利率询价发行的合格投资者应认真填写《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

2、票面利率应在询价利率区间内由低到高填写，最小变动单位为0.01%。

3、有关票面利率和申购金额的限制规定，请参阅发行公告相关内容。

4、网下发行本期债券的申购金额下限为500万元（含500万元），超过500万元的应为100万元的整数倍。

5、每一申购利率对应的申购金额为单一申购金额，即在该利率标位上投资者的新增认购需求。投资者的有效申购量为低于和等于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的所有标位的累计申购量。

6、以下为申购利率及申购金额的填写示例（声明：本示例数据为虚设，不含任何暗示，请投资者根据自己的判断填写）。

假设本期债券期票面利率的询价区间为5.00%-5.50%。某投资者拟在不同利率标位上分别申购不同的金额，其可做出如下填写：

票面利率（%）	申购金额（万元）
5.10	1,000
5.20	2,000
5.30	5,000
5.40	3,000

上述报价的含义如下：

- ◆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高于或等于 5.40%时，有效申购金额为 11,000 万元；
- ◆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低于 5.40%，但高于或等于 5.30%时，有效申购金额 8,000 万元；
- ◆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低于 5.30%，但高于或等于 5.20%时，有效申购金额 3,000 万元；
- ◆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低于 5.20%，但高于或等于 5.10%时，有效申购金额 1,000 万元；
- ◆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低于 5.10%时，该申购要约无效。

附件二：债券市场合格投资者资格确认表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数值
(一) 个人合格投资者认定		
1	前 20 个交易日日均名下金融资产	
2	最近 3 年个人年均收入	
3	是否符合合格投资者投资经历、工作经历或专业资格的要求	
4	是否已经签署《债券市场合格投资者风险揭示书》	
(二)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合格投资者认定		
1	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	最近一年末金融资产	
3	是否具有 2 年以上证券、基金、期货、黄金、外汇等投资经历	
4	是否已经签署《债券市场合格投资者风险揭示书》	
(三) 机构投资者		
1	是否符合机构投资者要求	
2	是否已经签署《债券市场合格投资者风险揭示书》	
总体判断	该投资者 <input type="checkbox"/> 具备/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具备 债券合格投资者条件	
本机构(本人)承诺 1. 本机构（本人）对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并自愿承担因材料不实导致的一切后果。 2. 本机构（本人）不存在重大未申报的不良信用记录。 3. 本机构（本人）不存在证券市场禁入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禁止从事债券交易的情形。 4. 本人身体健康，不存在不适宜从事债券交易的情形。（适用于个人投资者）		

投资者（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组经办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债券市场合格投资者风险揭示书（以下内容应被视为本申请表不可分割的部分，填表前请仔细阅读）

尊敬的投资者：

债券投资是投资者通过购买各种债券进行的对外投资，是证券投资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债券投资具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放大交易风险、质押券价值变动风险、政策风险及其他各类风险。我公司郑重提示您，慎重参与债券交易，认真阅读本风险揭示书并签署：

一、【投资者适当性】投资者应当根据自身的财务状况、投资的资金来源、实际需求、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损失后的损失计提、核销等承担损失方式及内部制度（若为机构），审慎决定参与债券交易。

二、【信用风险】债券发行人无法按期还本付息的风险。如果投资者购买或持有资信评级较低的信用债，将面临显著的信用风险。

三、【市场风险】由于市场环境或供求关系等因素导致的债券价格波动的风险。

四、【流动性风险】投资者在短期内无法以合理价格买入或卖出债券，从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五、【放大交易风险】投资人利用现券和回购两个品种进行债券投资的放大操作，从而放大投资损失的风险。

六、【质押券价值变动风险】投资者在参与质押式回购业务期间需要保证回购标准券足额。如果回购期间债券价格下跌，标准券折算率相应下调，融资方将面临标准券欠库风险。融资方需要及时补充质押券避免标准券不足。投资者在参与质押式协议回购业务期间可能存在质押券价值波动、分期偿还、分期摊还、司法冻结或扣划等情形导致质押券贬值或不足的风险。

七、【政策风险】由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交易所规则的变化、修改等原因，可能会对投资者的交易产生不利影响，甚至造成经济损失。对于因交易所制定、修改业务规则或者根据业务规则履行自律监管职责等造成的损失，交易所不承担责任。

八、【操作风险】由于投资者操作失误，证券公司或结算代理人未履行职责等原因导致的操作风险。

九、【不可抗力风险】因出现火灾、地震、瘟疫、社会动乱等不能预见、避免或克服的不可抗力情形给投资者造成的风险。

十、合格投资者可以认购及交易在交易所上市交易或者挂牌转让的全部债券，但下列债券仅限合格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认购及交易：

（一）债券信用评级在 AAA 以下（不含 AAA）的公司债券、企业债券（不

包括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 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企业债券；

(三) 资产支持证券；

(四) 交易所认可的其他仅限合格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认购及交易的债券。
交易所提供转让服务的暂停上市债券仅限合格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买入。

十一、客户应当特别关注债券发行人发布的债券投资者适当性安排调整公告，及时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市公司网站以及证券公司网站等渠道获取相关信息，审慎作出投资决策。

十二、经测评，您被评定为合格投资者，可认购我机构发行的各类风险等级的债券。

特别提示：本风险揭示书的揭示事项仅为列举性质，未能详尽列明债券交易的所有风险。投资者在参与债券交易前，应认真阅读债券上市说明书以及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并做好风险评估与财务安排，确定自身有足够的风险承受能力，避免因参与债券交易而遭受难以承受的损失。

以上《风险揭示书》本人/机构已阅读并完全理解，愿意承担债券市场的各种风险。

投资者（自然人签字或机构盖章）：

项目组经办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